

巨派旅行社有限公司

信用卡郵購傳真帳單

商店代號：158-267541 電話：07-3366737 傳真：07-3336272

VISA, MasterCard 不受理美國運通卡及大來卡

卡 號	
有效期限	西元 年 月
姓 名	
身分證字號	
出生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
聯絡地址	
電 話	(公) (宅)
E-mail	
消費金額	新台幣 拾 萬 仟 佰 拾 元 整
持卡人簽名	(需與信用卡背面簽名一致)
核准號碼	(由巨派旅行社填寫)
消費日期	西元 年 月 日 (索取核准號碼日期)
持卡人同意依照信用卡使用規定，一經使用或訂購物品，均應按所示之全部金額，付給發卡銀行。	

※ 訂購國外機票或團體行程者，請注意：

外交部提醒，出國民眾應注意 護照效期是否滿 6 個月以上 (依回程日期計算)

並應妥慎保管護照，避免護照遺失遭冒用、變造，以維護自身權益。

護照效期是否滿 6 個月以上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效期為 6 個月以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，效期不足 6 個月或已過期，須重新申辦
是否備有欲前往國家之簽證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已備有簽證，且尚未過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，簽證已過期或沒有簽證，須辦理新簽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，欲前往的國家不需要簽證

備註：